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村（居）委专职调解岗位工作津贴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8.66	258.66	247.55	10	95.7%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8.66	258.66	247.5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发挥专职人民调解员的优势，坚持“第一时间排查发现，第一时间介入化解”，利用人头熟、情况明等优势，开展纠纷排查、调解疏导、信访代理等工作，积极发挥及时稳定群众情绪、控制事态升级的作用。</p>			<p>依托街镇人民调解委员会，实现矛盾纠纷“统一受理、统一分流、统一协调、统一督办”。围绕“一般矛盾不出村居”目标，建立及时预警、预防为主的“联防机制”。建立配有1名专职人民调解员的村居委人民调解委员会，利用人头熟、情况明等优势，开展纠纷排查、调解疏导、信访代理等工作。全年，全区各级调解组织受理各类矛盾纠纷6583件，调解成功6462件，调解成功率为98.16%，共制作人民调解协议书4615件，调解协议涉及金额14714.73万元，申请司法确认8件。接收处置110非警务警情类纠纷19536件，及时就地处置率为99.85%。各村居委一线调解员直接化解矛盾纠纷2300件，基层司法所参与地区重大矛盾纠纷8件。</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维持调解员人数	≤479	≤479	20	20	
		质量 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 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人民调解公信力	提高	提高	10	10	
			促进地区和谐稳定	促进	促进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5	5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4.23	204.23	204.2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4.23	204.23	204.23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发挥法治宣传教育基础性、引领性作用，着力健全社会普法教育机制，发展完善“大法官”工作格局，为“七五”普法起好步、开好局奠定良好基础。</p>			<p>围绕法治宣传教育节点、热点、重点，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促进传统普法方式与新媒体普法相互结合，相互促进，扩大受众面，提升法治文化传播力、影响力。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区工作、组织开展法治政府创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2020年全区共开展各类法律咨询2989场，法治讲座532场，普法人数达25150余人次，法治实践活动388次，发放法治宣传书籍及各类法治宣传材料10万余册。</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讲座	≥400场	532场	10	10	
			法律咨询活动	≥2000次	2989次	10	10	
			法治实践活动	≥300场	388场	10	10	
		质量指标	宣传知识的掌握率	≥85%	≥85%	5	5	
			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公众法治素养提升	提高	提高	10	10	
			法制知识知晓率	≥80%	≥8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普法宣传机制	建立健全	建立健全	10	10	
社会公众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100	

#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46.59	646.59	471.27	10	72.88%	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46.59	646.59	471.2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解决政府部门人力资源供求之间的矛盾，加强协同配合，提高工作效率。			购买主体为区司法局，实际使用单位与额度：区法院 30 名，区检察院 15 名，从事司法辅助事务性工作。解决政府部门人力资源供求之间的矛盾，加强协同配合，提高工作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录用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45 人	=45 人	20	20		
		质量指标	补贴与政策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补贴与标准一致性		一致	一致	1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政府人力资源供求之间的矛盾		缓解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 响指标	立项依据的充分性		充分	充分	10	10	
	项目立项的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工作单位满意率		≥85%	≥85%	10	10		
总分						100	97		